

非正式制度论

伍装 著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本著作由上海财经大学“211 工程”3 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资助

非正式制度论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非正式制度论/伍装著.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1. 12

ISBN 978-7-5642-1163-9/F · 1163

I. ①非… II. ①伍… III. 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经济体制-研究-中国 IV. ①F12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57006 号

FEIZHENGSHI ZHIDULUN

非正式制度论

伍 装 著

责任编辑 张 虹 封面设计 钱宇辰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七厂印刷

上海竟成印务有限公司装订

2011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850mm×1168mm 1/32 9.75 印张(插页:1) 244 千字
定价:29.00 元

目 录

第一篇 非正式制度性质

- 第一章 绪论/3
- 第二章 非正式制度的起源和特征/7
- 第三章 非正式制度的功能和作用/32
- 第四章 非正式制度变迁的两种模式/45

第二篇 非正式制度中的价值观念和意识形态

- 第五章 作为非正式制度内核的价值观念和意识形态/59
- 第六章 价值观念的创新、融合、传承和转换/71
- 第七章 国家意识形态/81
- 第八章 技术进步、组织结构与意识形态变革/93

第三篇 非正式制度应用

- 第九章 意会知识与非正式制度/103
- 第十章 “情结支撑”与预期/114

- 第十一章 “观念先行机制”及其约束条件/129
- 第十二章 现代化的非正式制度解释/146
- 第十三章 非正式制度视野中的“国家悖论”/157

第四篇 非正式制度与市场经济体制

- 第十四章 市场经济体制中若干非正式制度变量/169
- 第十五章 非正式制度与企业产权制度/179
- 第十六章 非正式制度环境中的政府与市场/192
- 第十七章 非正式制度与市场经济发展模式/205

第五篇 非正式制度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 第十八章 作为市场经济体制制度基础的非正式制度/223
- 第十九章 非正式制度与正式制度的耦合与互动/238
- 第二十章 非正式制度与个体行为和集体行为/257
- 第二十一章 理解社会主义经济制度/279

参考文献/290

后记/307

第一篇

非正式制度性质

第一章 绪 论

一、简要回顾

非正式制度是新制度经济学的一个概念,它是与法律等正式制度相对应的一个概念,主要包括价值观念、社会习俗、文化传统、道德伦理和意识形态等。非正式制度理论是从新制度经济学的分析框架中派生出来的一个分支理论,新制度经济学主要是一种研究正式制度的理论,但新制度经济学家在研究正式制度理论的过程中发现非正式制度在制度形成和变迁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道格拉斯·诺思(D. North, 1981)甚至将非正式制度中的意识形态理论作为其三个基本理论的构成部分之一(其他两个理论是产权理论和国家理论)。他认为,意识形态是个人与其环境达成协议的一种节约交易费用的工具,或者说,意识形态是减少其他制度安排的服务费用的最重要的制度安排,它将一个人对他所领会的关于世界公平的道德和伦理联系在一起,当一个人的经验与意识形态不一致时,他会改变意识形态的看法。肖特(Schotter, 1981)则从博弈论的角度将社会制度看作是一种作为一个社会系统内部成员认可和遵守,并作为映照着人们博弈中均衡选择的“规则系统”和“构型安排”。道格拉斯·诺思(D. North, 1981)等人还将制度与学习模式联系起来,认为意识形态和制度可以被看作是共同心智模型的类别。青木昌彦(Masahiko Aoki, 2001)则将制度看作共有信念的自我维系系统,其实质是对博弈

均衡的概要表征,既是博弈规则,也是博弈均衡,它可以被描述为“博弈的内生规则”。A. 格雷夫(A. Greif, 1994)运用历史比较分析方法研究了文化信念与制度演进的关系,他通过马格里布商帮和热那亚商帮的兴衰的历史研究,说明了集体主义文化传统和个人主义文化传统对于制度形成和变迁的重要作用,理性的文化信念是由社会文化传统所决定的,而不同的文化信念传统是导致不同的社会制度出现分歧的重要原因。显而易见,非正式制度理论是被纳入新制度经济学的“成本—收益”和制度均衡分析框架来展开的。非正式制度的经济分析虽然来源于新制度经济学,一些新制度经济学已经发现了非正式制度对于制度形成和变迁的基础性意义和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但并未能受到新制度经济学家应有的重视,非正式制度理论在新制度经济学中仍然处于依附地位,并未能独立出来作为一门专门的学科来加以专门研究。与此不同的是,非正式制度分析在其他社会科学领域却受到热议,马克斯·韦伯(M. Weber, 2002)对新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的考察曾经受到经济学者、社会学者和文化学者的普遍的持续关注,韦伯关于西方资本主义兴起过程中宗教信仰所起作用的研究使人们对于非正式制度在经济增长和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有了新的认识。

马克思主义制度经济学的分析被置于历史唯物主义的理论结构之中,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非正式制度的研究只是在中国提出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之后才成为可能,中国经济改革的实践和西方新制度经济学的引入直接推动了中国非正式制度的研究,它也促使人们重新用马克思制度经济学的理论来解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存在的非正式制度问题,并对西方新制度经济学中的非正式制度理论进行反思。总体上说,这方面的研究仍然处于起步阶段,它既需要从改革实践中提取新概念和逻辑,更需要进行理论创造。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完善,人们越来越发现非正式制度的重要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非正式制度的形成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最终建立和完善

的标志之一。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非正式制度的研究也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学研究的进一步发展。

中国经济学者^①关注的重点仍然在于从正式制度角度来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并特别注意吸收和引用西方市场经济理论。在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程中,非正式制度不是被作为一种外生变量,就是被当作由正式制度所决定的次生变量,或者将马克思关于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念和意识形态等非正式制度理论当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既定的假定前提来加以研究。中国社会学者和人文学者^②则注重从伦理道德和传统文化等角度来研究非正式制度,这些研究并不是在经济学的框架下进行的,所以,将非正式制度纳入经济学的分析框架,尤其是纳入政治经济学的分析框架来展开分析仍然是一种尝试。非正式制度一般性是什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的非正式制度具有哪些特殊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的内在逻辑关系如何,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的非正式制度对于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哪些作用等。对这些问题的解释构成本书的研究结构。

二、非正式制度基础

非正式制度是人类在长期的交往中逐步形成和累积的,这种交往包括人与自然之间的相处,以及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从某种意义上说,非正式制度的形成是人类从野蛮走向文明的重要标志。人类不仅在与自然界相处和抗争中形成某种价值观念和社会传统等非正式制度,而且在人与人关系的相处中也相应形成一套文化价值观念等非正式制度,这些非正式制度曾经帮助人们认识自然界和人类社

① 参见盛洪:《为万世开太平:一个经济学家对文明问题的思考》,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版;陈剑波:“制度变迁与乡村非正规制度”,载《经济研究》2000年第1期。

② 参见李怀:“非正式制度探析:乡村社会的视角”,载《西北民族研究》2004年第2期;张继焦:《市场化中的非正式制度》,文物出版社1999年版;王文贵:《互动与耦合:非正式制度与经济发展》,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版。

会,它是人类生存、发展不可缺少的观念图式、制度传统和制度环境。从历史唯物主义理论来看,非正式制度与正式制度一样,来源于人类的生存和发展的需要,制度状态取决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分析起点。

非正式制度与正式制度的不同在于,非正式制度还直接构成人类的理想信念和生存方式。其一,人类对于生存方式的质疑,对于理想和信念的追求是一个永恒的过程。在这个永恒的过程中,非正式制度的约束具有持久性和终极性。其二,非正式制度所包含的理想和信念具有终极价值,在人类漫长的制度变迁过程中,它起到一种导向作用,并持久地发挥软约束的作用。其三,既然人类不能没有理想信念而生活,人们就不能离开非正式制度,而非正式制度变迁并非是一个简单的“废除—生效”的过程,通常它只能一点点地改进和完善,非正式制度在人们的内心始终处于一种流动的状态。它是人类心灵向自由逐步靠近的过程,它是人类对于生存状态和生存方式的不断质疑、迷惑、探索和有限选择的过程。所以,非正式制度变迁是缓慢而连续的。即使在断裂性制度变迁过程^①中,新旧非正式制度也不能截然分开,因为人类对于非正式制度存在怀念和依赖心理,人类会通过不断地恢复和记忆使得非正式制度在心中连接起来。与正式制度相比,非正式制度具有直接的本体论的意义。

从理论叙述顺序来说,通过分析非正式制度的起源和特征,我们可以进一步分析非正式制度的一般性,这实际上给揭示非正式制度及其变迁的内在逻辑,以及研究市场经济体制中的非正式制度提供了理论起点。

① 伍装:《中国经济转型分析导论》,上海财经大学2005年版。

第二章 非正式制度的起源和特征

一、在没有正式制度条件下,社会遵照何种规则运行

1. 一个案例介绍^①

在中国云南省西部有一个苗族支系人居住的美丽山村,该山村地处偏僻,距乡政府也有 200 公里(该乡所属村庄大多偏远,只是在乡政府附近的几个村庄较为集中),该山村有 60 户人家,共 300 余人口。村里只有村民委员会(实际上,村委会也是由村中的一些长辈组成的),没有什么实际的权力,只负责一些事务的协调,村民们以放牧和种植小麦为生,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村民绝大多数是文盲,只有村委会主任等少数几个人识字,但不懂汉语,学校也在位于该村较远的地方(为了与邻近的另一个山村共同办学),孩子们上学得住校。这个山村由于封闭和隔绝并不存在正式制度,即村民们日常行为的约束并不是依靠正式制度,而是依靠非正式制度。村民们所具有的朴素的宗教信仰、传统文化和社会习俗和伦理道德等都是依靠代代以口相传,但每个人都知道自己的行为准则,知道自己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在这个相对封闭的山村中,虽然家族传统具有一定地位,但却是一个崇尚个性自由的社会群体,这可能与其游牧的生活习惯和自由自在的生活习性有关。

^① 本案例材料来源于作者赴中国云南西部考察的调查笔记。

曾经发生过一次牛羊丢失而引起的纠纷。有一家人丢失了四只羊和一头牛,怀疑是邻居所为,于是发生争吵,村委会通过调查了解和协调,反复强调尊重对方和克制自己是祖宗留下的传统,教育双方各自反省自己并按照传统的方式让双方进行辩论,双方都以和平的方式坦诚相见,丢失牛羊的一方承认不应该没有根据怀疑对方,而被怀疑的一方也对自己粗暴的态度作了检讨,一场风波总算平息。村委会号召大家一起帮助寻找牛羊,村民都知道因为丢失牛羊的事而引起两家不和,大家都自愿帮助寻找,最后终于在一个偏远的山沟找到了丢失的牛羊。这只是一个很小的例子。实际上,日常生活中许多小的冲突都能按照传统习惯和各自共同认可的价值观念来加以解决。长期以来,这个小山村的村民们和睦相处,各自都能按照传统价值和祖训来严格约束自己,仿佛是一个被现代世界遗忘的角落。只有偶尔乡政府来人,人们才知道自己的山村是一个隶属于更大行政机构的单位,但是村民们并不知道那些法律制度和规章制度等正式制度。还有一个例子,有一个单身独居的年轻人,身强力壮,有一次,因为不满于一位同伴对其生理缺陷的嘲笑,在喝酒后,暴打了这位同伴,致使该同伴腿部严重骨折,村委会知道后,请来各方长辈解决此事,最后,判决被打伤者的养伤的费用和医治费用由该单身独居的年轻人支付,并向其赔“理”道歉,该年轻人在酒醒后,也十分内疚,乐意服从村委会和长辈们的判决。在这个相对封闭的社会群体中,此类事件,即使更严重的事件都是通过这种方式解决的。^①

后来一些旅行者进入了这个地方,他们发现这个山村是如此美丽,雪山、大河环抱,气候终年宜人,旅行者们居住了一段时间之后,带着美好的回忆和漂亮的照片离开了。外面的世界很快知道了这个美丽的山村,其知名度也越来越高。县政府派人来勘察,准备修一条

^① 据作者采访所掌握的情况,此山村近200年来,极少发生暴力事件,据一位老人讲,在1930年曾发生过一起暴力杀人事件,由一起多角恋爱而引起,最后,被管辖当地的一位土司判处杀人者偿命而结束。

从县城通往该山村的简易公路,搞旅游开发,不久公路修通了,更多旅游者的进入不仅打破了山村的宁静,而且也给村民们带来了大量的收入,村民们纷纷搞起旅游住宿、餐馆和买卖一些具有当地民族特色的纪念品。与此同时,村民们之间的利益冲突也越来越频繁、越来越剧烈。县政府只好在此地设立了派出所、旅游管理所等正式机构,并派出专门的政工人员对村民们进行普法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他们不仅进行扫盲和树立法律观念教育,而且还对以前一些行之有效而又不违反法律的社会习俗、风土人情和行为规范进行了正式规范,形成了正式公布的规章制度。正式制度逐步取代非正式制度成为这个群体正常运行的制度基础。奇怪的是,这些正式制度的引入并没有引起村民们任何思想上和行为上的抵触,相反,村民们很乐意接受这些正式制度,这些正式制度似乎正是从原来的非正式制度基础上所发育起来的,因为这些正式制度正是他们解决问题所迫切需要的。然而,想在短期内改变村民们几千年来的传统习惯和价值观念是很难的,尽管山村已有派出所和县政府的一个派出行政机构,但在日常事务中,村民们仍然按照自己祖传的规矩办事,只是在遇到大的冲突不能通过传统的方式自己解决时,人们才会求助于派出所、管理局,通过正式制度来解决问题。实际上,村民们已经不能离开正式制度了,开办旅馆、餐馆需要办营业执照,搞旅游需要遵守政府颁布的有关规定,等等。确实,这个原来相对封闭的山村在短期内发生了巨变,但却出现了原来的非正式制度与现在正式制度共同存在且并行不悖的情况。

2. 没有正式制度社会为什么能运行

从上面的案例我们看出,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社会群体中,不存在正式制度来约束人们的行为,只存在共有的价值观念、社会习俗及其相应的长辈协调,但不具有强制约束力,从小所受的教育,以及人与人处理关系的实践能够使每个人知道的行为规则,并能够自觉地约束自己的行为,这些行为规则既没有被公开宣布,也没有任何人或机构来强制执行,人们只遵循宗教观念、传统习俗和自发的伦理道

德等来指导自己的行为,即使出现利益纠纷,人们也能够通过行为自律和有限的协调来获得解决。在这里,存在私有财产,人们都能够知道产权界限,并形成约定俗成的产权制度,这种产权制度并不具有强制约束力,但却能够运行良好。所以,在没有正式制度的条件下,非正式制度规则也能使社会正常运行。当然,这是需要其他条件的,如较低的生产力水平,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的利益冲突控制在一定的限度内,存在宗教观念、社会习俗和伦理道德等传统文化。

非正式制度在本质上是一种价值观念体系,这种价值观念体系在国家出现之后,会转变成国家意识形态,但公众中的价值观念体系仍然被保留下来。在这种价值观念体系的支持下,人们通过内心判断,自发地知道什么是社会推崇的行为,什么是社会厌恶和禁止的行为。虽然在这里不存在正式制度的强制性约束,但人们清楚地知道自己行为的后果。实际上,在一个社会群体中,某种价值观念体系形成之后,也就形成了社会所共同认可的文化图像。那么,这种价值观念体系是如何形成的呢?它是一个人在从小开始的生活过程中自觉或不自觉地逐步形成的,它既包括家庭教育,也包括一个人在生活中的无数次试错过程和经验总结。宗教观念是如此,传统习俗、社会风尚、伦理道德等也是如此。

非正式制度既是一种约束自己的规则,其中存在着相应的惩罚机制,也是一种让自己感到自由的规则,从而其中自然存在着激励机制。非正式制度是一种能自动起作用或可自我实施的规则,由于它不存在外在的监督和强制约束,所以,非正式制度也是一种节约交易费用的规则。然而,没有正式制度,只依靠非正式制度来运行的社会群体只存在于历史发展的特定条件下,如生产力水平低、人们只过着简单的生活、不存在过多的剩余财产等。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私有财产制度的正式确立,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的利益冲突不断加剧,一个人违反既定非正式制度的收益越来越大,非正式制度的危机随之出现。这就促使正式制度的产生,通过正式制度来约束人们的行为,就意味着制度的执行机构和仲裁机构也会同时产生。

然而,正式制度的出现并不意味着非正式制度的消失,因为正式制度不可能覆盖所有的领域。其一,正式制度的实施和监督需要成本。正式制度是一种强制性约束规则,并且适用于所有人,正式制度的制定、实施和监督都会产生成本,由于信息不对称问题的存在,有些正式制度的实施成本和监督成本甚至高得难以支付。其二,并不是所有的规则都可以转变成正式制度,正式制度是一种可以明确界定甚至要明文化的规则,而有些领域(如非理性领域)的规则是不可能明确界定、更不可能明文化的。所以,即使正式制度产生并逐步完善,也不可能导致非正式制度的消失。在所有的制度中,正式制度只能占很少的部分,大部分领域仍然是非正式制度在起作用。在现代市场经济社会中,社会运行的制度框架已从传统的非正式制度转换成正式制度,但非正式制度的基础性作用却仍然存在。

从上面的案例我们可以看出,在不存在正式制度的条件下,大多数人的行为将遵守非正式制度规则,少数例外者会受到相应的非正式制度的惩罚。在没有正式制度的条件下,一个社会依靠非正式制度规则也能运行良好,足见非正式制度是一种深入人性及其行为基本规则的基础性制度。即使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这种基础性作用随着制度框架的转换已经退居非主流,但一种深入人性及其行为基本规则的制度却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退出的。市场经济制度所假定的“经济人”属性究竟是人本来就是“经济人”还是制度造就了“经济人”,这是一个总会受到质疑的问题。

3. 作为“元制度”的非正式制度

所谓元制度,即本来规则与人类心灵共同元素相联系的规则,它是正式制度的原初要素,是正式制度产生的源泉因素。非正式制度正是一种元制度。其一,正式制度是在非正式制度基础上通过规范化、法律化的制度。从以上的案例看,一些仍然适用的非正式制度通过权威机构的认定和颁布之后生效,成为正式制度。这些非正式制度往往是可以明确界定概念和明文化的规则。所以,从历史上看,非正式制度是正式制度的起源。其二,非正式制度体现了人与人关系

的基本规则,它往往是一种符合人性和反映人的行为特征的基础性规则。非正式制度是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自发产生的,它是经过长期的历史经验积累而自然形成的,所以,它反映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一些基本原则,对于自私者、损人利己者应当如何惩罚,人应该如何约束自己的行为,非正式制度在不同程度上体现了对人性的看法和对人的行为的理解。正式制度虽然不能完全认同非正式制度的看法和理解,但正式制度的制定显然会参考非正式制度,甚至是在非正式制度的启发下制定的。所以,从这方面也可以看出非正式制度是正式制度的来源。其三,制度在本质上是一种价值观念的具体化和文化图像规则。非正式制度正是这种价值观念和文化图像,从正式制度所体现的价值观念和文化精神与非正式制度本初的文化图像比较来看,这两者之间必然存在着联系。正式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不仅不能脱离具体的非正式制度环境,而且正是从非正式制度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正式制度背后所体现的文化精神和价值观念正是非正式制度。

在以上的案例中,原来相对封闭的山村已经从原来的以非正式制度体系为主导走向以正式制度体系为主导,应该说,这个山村的传统文化与强调家族传统和集体主义文化的中国中原的古代传统文化是不同的^①。这也许是他们能够迅速走向市场经济的重要原因。通过比较,我们可以发现,不同的非正式制度走向市场制度的成本是不同的。一般来说,在一种强调个人价值和个体自主独立的非正式制度环境中,较容易产生理性的市场经济制度,其转换成本也会较低;在一种强调集体和合作的非正式制度环境中,较容易产生集体主义经济制度,其向市场经济制度的转换成本会较高。非正式制度能否与正式制度相契合,这与人们从某种正式制度中能否找到自己所熟悉的、相似的文化图像相关,如果这两种相似的文化图像是不同的,那么,它们之间也将存在自然过渡和发展关系,如果新的正式制度恰恰能够解决原来非正式制度所不能解决的问题,那么,他们接受新的正式制度则是

① 分散居住和长期迁徙所形成的个体独立和个性自由。